

1. 出访前申报:

请前往登录同济大学综合服务大厅页面: http://service.tongji.edu.cn/bsdt/home.jsp







因公出访团组号申请

外事服务



教职 丁因公出访审批

- ▶首先进入"因公出访团组号申请"录入相关信息,提交完成团组号申请。
- 一经提交,申报内容开始通过OA系统予以公示。公示期限原则上不少于5个工作日;公示期间申请 人须接受行前教育谈话,并签字承诺遵守相关规定;
- 谈话对象设定: (1) 自2017年9月1日新工作流程正式实施起,由同济大学首次公派出国(境)交流的教职工; (2) 公派出国(境)三个月及以上的教职工; (3) 其他特殊情况需进行出国(境)行前教育的教职工。

▶ 当出访成员获得团组号后,

再点击进入"教职工因公出访审批"录入相关信息,同时附件上传公示情况说明(由学院外事办提供统一格式的),提交给部门上级主管一>院、系、所行政->党委领导进行审核。



- ▶审批结束后前往综合服务大厅领取出访任务批件及办理因 公护照及签证业务;
- ▶校外办及相关部门审核(5+n个工作日);

综合服务大厅出访申报业务咨询电话:

65985322, 65981538, 65981245

学院外事办咨询电话: 65985604;

- ▶出访教职工也可通过"教职工因公出访审批"查询流程进度;
- ▶若非从校园网登录,请先登录同济大学VPN系统:

https://vpn.tongji.cn/;

2. 出访后汇报:

完成出访任务后,出访个人和团组需在回国后两周内填写《同济大学回国人员情况汇报表(新)》,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出访后公示。同时,将表格电子版以姓名-出访国家-出访任务的格式命名(李*-德国-参加会议)后发送至chu jing@tong ji. edu. cn,原件则要提交至学院基层党委(医学楼507B)。

若出访时间为三个月及以上,原件须一式两份,分别交到学院基层党委(医学楼507B)和学校外事办出境科(综合楼703A)。

申请延期回国办理流程同上